

# 報關業負責人變更登記申請書

一、本報關公司(行)因\_\_\_\_\_，擬將原負責人\_\_\_\_\_君  
變更為\_\_\_\_\_君。

二、新負責人  已具有三年以上報關實務經驗，無須授權掌理報關業務之經理人。  
 未具有三年以上報關實務經驗，故委任具有三年以上報關實務經驗之\_\_\_\_\_君為授權掌理報關業務之經理人。

三、變更完成後原負責人

轉為員工（請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離職（請檢附報關業員工離職申報書並繳回報關證等相關證件，如無法繳回請填具切結書）。

此致

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

公司(行號) 名稱		公司章	(印鑑)
公司(商業) 統一編號		箱號	
原負責人	(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新負責人	(簽名) (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授權經理人 ※無則免填	(簽名) (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本案聯絡人		聯絡電話	
核准函領取方式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臨櫃領取，電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至營業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公文(貴公司應備有電子公文系統)		

※變更登記須知及申請程序，請見下頁說明。

# 報關業負責人變更登記須知及申請程序

**第一階段：申請人檢附以下文件，申請變更登記**

(※所有文件日期以3個月內有效)

**一、報關業負責人變更登記申請書：**

除公司或行號印鑑(包括原負責人印鑑)外，新負責人(含新授權掌理報關業務之經理人)須親自簽署。

**二、修正之公司章程或讓渡書。**

**三、各組織種類應檢附之文件：**

- (一) 股份有限公司應檢附董監事(簽名及蓋章)會議紀錄。
- (二) 有限公司應檢附全體股東(簽名及蓋章)同意書。
- (三) 合夥行號應檢附全體合夥人(簽名及蓋章)同意書。
- (四) 獨資應檢附報關行承受切結書。

**四、報關業務證照正本，繳回作廢。**

**五、新負責人及新授權掌理報關業務之經理人須具備之證明文件：**

- (一) 報關業負責人或其授權掌理報關業務之經理人不得在其他報關業兼職。且應具有海關登錄3年以上報關實務經驗。(免檢附證明)  
**欲查詢報關實務經驗，請電洽(02)2420-2951 分機 5424。**
- (二) 稅捐單位(國稅)核發之無欠稅證明。(正本，3個月內有效)
- (三) 稅捐單位(地方稅)核發之無欠稅證明。(正本，3個月內有效)
- (四) 法院核發之「無受破產宣告尚未復權紀錄」證明。(正本，3個月內有效)
- (五)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核發之個人信用報告。(正本，3個月內有效)
- (六)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七) 戶籍謄本(需顯示個人記事欄內容，正本，3個月內有效)
- (八) 1吋照片1張(欲申領報關證始需檢附，請於照片背面標註姓名及箱號)。

**本關收件審核，核發變更許可函，申請人憑此函，再向其他有關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第二階段：申請人檢附以下文件，申請換發報關業務證照**

- 一、所屬登記機關之變更核准函。(影本)
- 二、所屬報關商業同業公會新製發之會員證。(影本)

**本關開立證照費新臺幣1,000元收款書，申請人繳畢後檢附繳款收據，本關製發業務證照**

洽詢單位：業務二組 聯絡電話：(02)2420-2951 分機 5424